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一、会议时间

2023年7月18日下午15:30

二、会议地点

北京会场：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8号院1号楼哈德门中心写字楼东座2层第一会议室。

兰州会场：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津西路16号兰州国际商贸中心045幢兰州中心1单元写字楼40层会议室。

本次会议通知等相关材料已于2023年7月3日通过电子邮件和微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股东。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授权代表

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史光磊；

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姗姗；

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鲍金林；

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张俭；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汪东锋；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王震；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刘金良；

甘肃远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杨三林；

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颖琳。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授权代表 9 人，代表公司 100% 的股份。

四、会议列席人员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五、会议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集，职工董事王晓钟（临时代行董事长职权）主持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保险监管规定，符合《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六、出席会议的股东授权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关于选举王竹会女士为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的议案

有投票权的股东对议案投同意票的合计持股 25 亿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00%；投反对票的合计持股 0 股；投弃权票的合计持股 0 股。该议案表决通过。

特此决议。